

##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董事会召开情况：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5 日 10:00 在北京市朝阳区高井文化产业园 8 号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三期 A 座 402 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3 日通过邮件和通讯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以通讯的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永亮先生主持。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提前通知时间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考虑到会议召开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议提前两日通知召开。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重整并同意由杭州福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或其认可的第三方作为重整投资人的议案》

由于公司目前面临严重的负债压力，为解决公司债务问题、实现可持续的向好发展，公司将向法院等有权机关提出重整。同时，公司拟将杭州福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或其认可的第三方作为重整投资人，具体重整方案以经人民法院批准的重整计划为准。

杭州福石作为公司控股股东，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独立董事事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以上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关联董事陈永亮、袁斐、李振业、朱晨亚回避表决。本议案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黄宇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秦乃渝于 2021 年 2 月辞职，经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拟提名黄宇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该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以上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由于上述部分审议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 14:30 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 **三、 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5 日

附：黄宇军简历

黄宇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昌荣传播（集团）总裁助理及昌荣互动副总经理，现任北京迪思传媒集团副总裁。

黄宇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3.2.4条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